

东西湖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
第五次会议材料

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东西湖区财政决算 (草案)的报告

——2022年12月7日在东西湖区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胡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安排，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1 年东西湖区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21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执行区人大各项决议，围绕“六稳”、“六保”落地见效目标，全面落实惠企利民政策，狠抓预算收支管理，持续深化财税改革，积极防控财政风险，以更大政策力度、更实改革举措来对冲疫情影响和经济下行压力，为推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作出了财政贡献，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2021 年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完成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2,247,3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5,749 万元，增长 14%。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39,2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4,735 万元，增长 19.8%。其中：

(1) 税收收入。完成 1,029,808 万元，增长 18.5%。其中：增值税（含改增增值税）368,180 万元，增长 9.1%；企业所得税 170,757 万元，增长 12.3%；个人所得税 42,062 万元，增长 15%；契税 111,433 万元，增长 27.8%；城建税 81,552 万元，增长 13.6%；土地增值税 104,925 万元，增长 25.9%；房产税 45,451 万元，增长 51%；印花税 18,991 万元，增长 20.5%；土地使用税 14,843 万元，增长 36.6%；车船税 44,760 万元，增长 15.3%；耕地占用税 26,393 万元，增长 469.7%；其他税收 461 万元。税收收入占区级公共预算收入比例为 83.1%。

(2) 非税收入。完成 209,399 万元，增长 26.4%。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6,500 万元，增长 69.6%；罚没收入 11,852 万元，增长 161.1%；专项收入 112,889 万元，增长 13.1%；其他各项收入 68,158 万元，增长 32.2%。

2. 支出完成情况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61,839 万元，为预算的 104.1%，具体为：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5,883 万元，为预算的 111.5%。
- (2) 国防支出 758 万元，为预算的 85.9%。
- (3) 公共安全支出 49,439 万元，为预算的 105.6%。
- (4) 教育支出 154,658 万元，为预算的 131.7%。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和新进人员经费追加。
- (5) 科学技术支出 86,918 万元，为预算的 100.7%。
-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574 万元，为预算的 153.2%。主要原因是军运会结转项目支出。
-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155 万元，为预算的 104.5%。
- (8) 卫生健康支出 118,361 万元，为预算的 107.2%。
- (9) 节能环保支出 1,474 万元，为预算的 106.9%。
- (10) 城乡社区支出 553,008 万元，为预算的 93%。
- (11) 农林水支出 91,614 万元，为预算的 115.2%。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
- (12) 交通运输支出 53,612 万元，为预算的 107%。
-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7,783 万元，为预算的 115%。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
-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144 万元，为预算的 116.4%。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
- (15) 金融支出 182 万元，为预算的 700%。主要原因是 12 月根据申报情况追加了区级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补贴资金。
- (1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670 万元，为预算的 84.2%。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736 万元，为预算的 107.8%。

(18) 住房保障支出 25,251 万元，为预算的 111.7%。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

(19) 粮油物资储备 101 万元，为预算的 481%。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17 万元，为预算的 95.7%。

(21) 债务付息支出 26,795 万元，为预算的 100.4%。

(2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77 万元，为预算的 101.1%。

(23) 其他支出 29 万元。

3. 收支平衡情况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39,20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7,06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65,735 万元，上年结余 10,33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0,210 万元，调入资金 461,141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 354,800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调入 1,479 万元，其他调入 104,862 万元），收入总计 2,193,699 万元。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61,83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52,374 万元，各项体制结算支出 465,78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5,236 万元，支出总计 2,175,230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8,46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完成情况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33,480 万元。其中：区级本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1,383,67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309 万元，上年结余 299,213 万元，调入资金 384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444,898 万元。

2. 支出完成情况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47,284 万元。其中：区级本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1,270,529 万元，调出资金（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354,8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1,955 万元。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 386,196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完成情况

2021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919 万元，上年结余 27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38 万元。收入总计为 5,434 万元。

2. 支出完成情况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55 万元，均用于解决国企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1,479 万元。支出总计 4,934 万元。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 50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完成情况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14,794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182,542万元，利息收入1,230万元，财政补贴收入24,687万元，转移收入2,576万元，其他收入36万元。

2. 支出完成情况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56,058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127,503万元，转移支出1,315万元，其他临时性政策支出23,763万元。

当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58,736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54,749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1年，上级财政共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610,633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113,361万元、新增专项债券379,000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建设、教育、农林水利项目；再融资债券118,272万元，主要用于当年到期债券偿还。

截止2021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为1,937,500万元，控制在上级财政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二、2021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年来，财政部门紧紧围绕预期目标，克难奋进、积极作为，充分发挥财税职能作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多措并举提高资金保障水平，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坚持攻坚克难，全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克服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因素影响，强化收入征管，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

供坚实财力保障。一是加强部门配合，履行收入组织职能。进一步完善财税形势定期研判机制，协同配合形成联动工作局面，加强税源经济形势分析和跟踪评估，通过信息互通共享，精准挖掘税收资源，随时掌握收入动态，及时跟进收入入库。二是完善非税征缴，做大财政收入蛋糕。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增强政府调控能力，不断完善非税收入征缴机制，严格落实依法征收、源头控收、以票管收，促进非税收入合规征缴、颗粒归仓。三是提高征收水平，确保收入量质同增。在抓收入增长的同时，更注重收入质量的稳步提升，努力实现财政收入与经济发展良性互动，促进财政收入平稳、持续、健康、高质量增长。

（二）坚持人民至上，致力兜牢兜实民生底线。发挥公共财政的普惠性、兜底性作用，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和改善力度。一是全力支持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在足额保障教育日常经费基础上，投入 4.18 亿元保障黄狮海学校、吴家山初级中学、园博园学校等重点项目建设，丰富了我区优质教育资源均衡供给。二是积极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新建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 1 个、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8 个、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中心 6 个，完成 47 户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推进了养老服务资源优质扩容。三是切实保障医疗卫生经费投入。全年医疗卫生支出超 11 亿元，重点用于保障东西湖平战结合病房、将军路卫生院、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区第二人民医院及区妇幼保健院等项目基本建设及维修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四是重点落

实疫情防控支出。始终绷紧常态化疫情防控这根弦，深入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为全区防控物资采购、隔离酒店安排、新冠疫苗接种等提供资金保障。

（三）坚持惠企纾困，助力实体经济平稳运行。为加快促进疫后经济重振，加力提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一是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当好政策宣传员、服务员，将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到位，有效推动政策红利直达快享，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2021年我区共兑现留抵退税18.44亿元，制造业缓税0.7亿元。二是积极兑现各类惠企政策资金。2021年兑现各类政策补贴资金2.04亿元，其中：支持工业经济发展资金0.34亿元，科技创新专项资金1.2亿元，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现代服务业、节能、两型循环）0.5亿元，为企业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支持企业做大做强，促进实体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三是加强涉企收费管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涉企收费管理减轻企业负担的通知》要求，严格执行国家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杜绝清单外收费，减轻企业负担，激发企业活力，对17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在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公开，确保“涉企收费进清单，清单以外无收费”。四是不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升政府采购效能，降低政府采购交易成本，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打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组合拳。2021年我区政府采购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78亿元，占全年政府采购项目总额的

比例达到了 72%。

(四) 坚持精准施策，着力固本强基厚植财源。以财源建设为抓手，严防税收“跑冒滴漏”，堵塞收入漏洞，促进收入增长，壮大综合实力。一是开展在汉外地分支机构无税户摸底调查。根据全市财源建设工作安排，对我区外地在汉分支机构无税户进行了摸底调查，协调有关单位做好后续对接服务，掌握企业经营动态和实际困难，帮助符合要求和有意愿的企业申报小微企业贷款贴息、政策性担保及小进规、小进限等支企帮扶政策。二是完成辖区楼宇经济税收情况统计调查。为大力发展楼宇经济，集中清理全区专业楼宇，摸清我区楼宇经济发展现状，研究制定鼓励楼宇经济发展相关政策，梯队式培育楼宇经济。三是加强辖区重点税源企业对接服务。为进一步夯实和扩大税源基础，跟踪了解辖区前 50 户重点税源户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和实际困难，采取一对一方式跟踪对接服务，力所能及帮助企业解决困难，支持企业发展壮大。四是加强涉税基础信息共享互通。协调有关部门加强涉税信息传递，实现信息共享互通，强化协税护税力度。

(五) 坚持防范风险，不断完善政府债务管理。着力加大对上级争取力度，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依法举债助力我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一是积极谋划，主动对接债券资金需求申报。结合我区财政承受能力、债务风险情况、重点项目推进情况等因素，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争取更多的政府债券资金，缓解财政资金压力，服务全区经济建设。二是依法合规，加强政府债券资金使用

管理。指导和督促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严格按照债券申报用途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在确保工程质量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强资金和项目的无缝对接，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有力推进项目建设，充分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六）坚持结果导向，扎实开展财政检查。一是开展会计监督检查。按照“双随机、一公开”有关要求，结合省、市文件确定的重点检查行业和我区财政中心工作，今年采取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方式重点对 5 家单位开展了会计监督检查，纠正了一批违规财务行为。二是开展预决算公开检查。加强沟通协调，通过自查与重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了 2019-2020 年度预决算公开检查和 2021 年度预算公开检查，进一步提升预算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质量和水平。三是开展整改情况再监督。全面梳理 2018-2020 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处理决定执行情况，对 3 年间查出的各类违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逐条清理，确保检查结果整改到位、落地见效，切实提升监督检查效果。

（七）坚持改革创新，稳步提高财税治理效能。积极构建现代财政制度，以深化改革引领财政事业发展，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按照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时间表和线路图，稳步开展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实现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围绕重点领域选取部分影响力较大的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量 7,139 万元。强化结果应用，在 2022 年预算编审过程中着重考量前期绩效评

价结果，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全力推进预算一体化改革。通过将规则嵌入系统，强化制度执行力，以信息化促进预算管理现代化，为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提供基础保障。积极推进预算一体化建设各阶段工作有序开展，2021年全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两大模块已于一体化系统正式上线运行，顺利实现预算单位全覆盖。三是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紧密围绕区政府整体战略规划，大力支持区属国企发展，进一步完善国资监管配套制度、规范国有资产处置行为、组织国企进行年度专项审计、开展国企管理人员专题业务培训、加强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及债券发行、持续将闲置经营性资产注入区属国有企业，切实提高国有资本运行效率和质量，坚定不移把国有资本做强做大。

2021年，全区财政经济总体平稳运行，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财政收支实现平衡，各项财政工作如期完成。但我区财政运行中还存在着如下问题：一是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我区地方税收与上年相比有较大的增幅，但与疫情发生之前的2019年相比略减，受多因素影响，组织收入难度进一步加大。而疫情防控、“六稳”“六保”、乡村振兴、产业扶持等刚性支出只增不减，财政收支矛盾加大。二是财政各项改革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改革成果需要进一步巩固。对此，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从加大收入组织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加强制度建设等方面着手，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